

## 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投资事项尚需进行工商登记、基金备案等手续，具体实施情况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
- 2、投资基金具有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的特点，本次投资存在回收期较长、短期内不能为公司贡献利润的风险。
- 3、本次投资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周期、监管政策、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影响，可能面临投资后无法实现预期收益、不能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甚至可能存在投资失败及基金亏损的风险，本基金无保本及最低收益承诺。

根据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战略规划的需要，为充分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力量及资源优势，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市聚萤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 3,000.00 万元人民币与上海金浦新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浦新朋”、“普通合伙人”、“基金管理人”）、上海烁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烁焜”、“普通合伙人”）及其他有限合伙人共同投资设立上海金浦慕和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浦慕和”或“合伙企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共同投资事项在总经理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投资事项不存在同业竞争，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 一、合作方基本情况

### （一）基金管理人（普通合伙人）

公司名称：上海金浦新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科技园莘砖公路 668 号 202 室-230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 年 01 月 08 日

法定代表人：吕厚军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7MA1J13H59C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备案情况：上海金浦新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人登记编码 P1033734。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5.00	31.00%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55.00	31.00%
郑齐华	115.00	23.00%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45.00	9.00%
郑玉英	30.00	6.00%

关联关系：金浦新朋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冯思诚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其他参与此次投资的合伙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公司非独立董事冯思诚先生担任金浦新朋监事一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7.2.3（三）之规定，金浦新朋与公司不构成关联方。

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金浦新朋通过子公司上海金浦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711 股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048%，该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

## （二）普通合伙人

公司名称：上海烁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区新河镇新申路 921 弄 2 号 L-1 区 105 室

出资额：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 年 06 月 04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跃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230MA1K11K45D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会务会展服务，商务信息咨询，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市场营销策划，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美术设计，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郑齐华	800.00	80.00%
上海跃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20.00%

关联关系：上海烁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其他参与此次投资的合伙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上海烁焜通过上海金浦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6,757 股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453%，该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

## （三）有限合伙

1、公司名称：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国际医学园区紫萍路 908 弄 19 号楼

注册资本：49,318.9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 年 03 月 05 日

法定代表人：潘讴东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625940784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生物医学、生化医学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药物的开发，实验室试剂、化学原料（以上除危险品）、实验室耗材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其他参与此次投资的合伙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2、公司名称：上海瀚娱动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华腾路 1288 号 1 幢 1 层 0 区 104 室

注册资本：65,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 年 03 月 05 日

法定代表人：宋琳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088696865E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舞台美术设计和制作；广告制作、代理；文化信息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上海瀚娱动投资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其他参与此次投资的合伙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上海瀚娱动投资有限公司通过上海金浦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444,571 股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9796%，该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

3、姓名：郑玉英

身份证号码：330122\*\*\*\*\*0446

住所：浙江省桐庐县

关联关系：郑玉英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其他参与此次投资的合伙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郑玉英通过上海金浦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88,914 股流通股，还通过金浦新朋间接持有公司 43 股流通股，合计持有 88,957 股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5962%，该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

4、公司名称：苏州市聚萤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生态旅游度假区（太湖新城）八坼街道友谊工业区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 年 08 月 19 日

法定代表人：仲鸿天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9MABUK40A6M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苏州市聚萤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其他参与此次投资的合伙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5、公司名称：江苏新潮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阴市澄江东路 99 号

注册资本：5,435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0 年 09 月 07 日

法定代表人：王新潮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1722243848Q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光学仪器制造；光学仪器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

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江苏新潮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其他参与此次投资的合伙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 二、投资基金的具体情况及其协议主要内容

### (一) 基本情况

- 1、基金名称:上海金浦慕和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基金规模:30,330 万元人民币
- 3、组织形式:有限合伙
- 4、出资方式、出资进度、认缴金额:

序号	合伙人名称	性质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比例	缴付期限
1	上海金浦新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现金	30	0.1%	3年内缴足
2	上海烁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现金	300	1%	3年内缴足
3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现金	9,000	29.67%	3年内缴足
4	上海瀚娱动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现金	9,000	29.67%	3年内缴足
5	郑玉英	有限合伙人	现金	3,000	9.89%	3年内缴足
6	苏州市聚萤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现金	3,000	9.89%	3年内缴足
7	江苏新潮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现金	6,000	19.78%	3年内缴足
合计				30,330	100.00%	

### (二) 存续期间

除非本协议另有约定,本合伙企业之存续期限为【7】年,自本合伙企业之成立日起计算,包括投资期、管理及退出期两个阶段。

本合伙企业之投资期自首个交割日起算至以下情形中先发生之日为止：（1）首个交割日起算的第（3）周年届满之日；或（2）认缴出资总额（违约合伙人认缴出资除外）全部使用完毕之日（包括为支付至存续期限届满所需支付的基金费用、支付投资决策委员会在投资期内已经批准的投资项目或对现存的投资项目进行追加投资之目的所做的合理预留）；（3）发生执行事务合伙人终止事件且替任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未能如约产生；（4）持有有限合伙权益之【100%】的有限合伙人决定终止投资期。

投资期结束后至存续期限届满的期间为管理及退出期（“管理及退出期”），本合伙企业除存续性活动外不得参与任何投资项目。存续性活动指：（1）持有、处置和以其它方式处理本合伙企业的投资和其它资产；（2）投资决策委员会在投资期内已经批准的投资项目；（3）支付相关的基金费用；（4）从事其它非投资活动；以及（5）为以上目的而必要的其他活动。

### （三）投资退出

依法选择适用的退出策略，包括但不限于：

- 1、上市：被投资企业在境内上市（IPO），合伙企业出售该上市公司股票；
- 2、股权和/或收益权转让：向被投资企业的股东或其他适当的投资者转让全部或部分股权/收益权；
- 3、出售企业：与被投资企业的所有其他股东一起向境内或境外第三方出售整个被投资企业；
- 4、回购：被投资企业或其原股东回购由合伙企业拥有的权益；
- 5、换股：合伙企业可向某上市公司出售合伙企业在被投资企业的股权以换取该上市公司的股份；
- 6、清算：被投资企业进行清算；
- 7、以及合伙人会议认为适当的其它方式。

### （四）会计处理方式

本合伙企业应于每一财务年度结束之后，由审计师对本合伙企业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

### （五）投资计划、投资方向

本合伙企业的目的是对生命科学行业及其他行业提供资本支持和重组整合，加快相关产业与资本市场的融合，推进中国产业创新和技术进步，通过对中国境

内外相关企业进行适用法律及经营范围所允许的股权及可转换债券的投资，实现资本增值。

### 三、投资基金的管理模式

#### (一) 管理和决策机制

##### 1、管理模式

本合伙企业的合伙事务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对外代表本合伙企业。合伙人全体一致同意，本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本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上海金浦新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权根据本协议对本合伙企业的财产进行投资、管理、运用和处置，并接受其他普通合伙人和有限合伙人的监督。

执行事务合伙人应当以符合善意原则和公平交易原则的方式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对本合伙企业和其他合伙人的职责并行使其在本协议项下的权利，并且应当对本合伙企业的业务和经营投入必要时间以确保对本合伙企业的妥善管理。执行事务合伙人享有对本合伙企业、投资项目及其退出、及其它活动的管理与经营权以及制定相关决策的权力。

##### 2、决策机制

本合伙企业设投资决策委员会，由【7】名专职委员组成。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由执行事务合伙人进行任免，其中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股东，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有权提名一名委员。上海金浦新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权提名三名委员。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有权提名二名委员。上海瀚娱动投资有限公司，有权提名一名委员。

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对管理团队提交的投资项目（包括投资决策、处置投资份额、投资退出等事项）进行审议并做出决议。本合伙企业的任何项目均需获得投资决策委员会四分之三（含）以上的委员同意，方可通过。

#### (二) 各投资人的合作地位及权利义务

##### 1、普通合伙人

本协议项下普通合伙人应当按照《合伙企业法》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普通合伙人兹此同意并确认，对本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 2、有限合伙人

各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对本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责任。

有限合伙人享有参加或委托代表参加合伙人会议并依本协议约定行使表决

权、根据法律的规定和本协议的约定对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本企业有关事务进行监督或为本企业利益起诉、根据本协议参与合伙企业收益分配、在涉及自身利益时要求查阅本企业财务会计账簿等财务资料、在自身利益受损害时向有责任的合伙人追责等法律、法规及本协议授予有限合伙人的其他权利。

### （三）收益分配与亏损分担

来源于某一投资项目所得的可分配收入，应在所有参与该投资项目的合伙人之间按照投资成本分摊比例而划分，将普通合伙人应得的可分配收入分配给普通合伙人；同时其余的可分配收入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分配：

1、返还有限合伙人之累计实缴资本：100%返还截止到分配时点有限合伙人的累计实缴资本（包括但不限于截至该时点所有已发生的基金费用），直至各有限合伙人均收回其实缴资本；

2、支付有限合伙人优先回报：在返还截止到分配时点有限合伙人的累计实缴资本之后，100%向有限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各有限合伙人之实缴资本实现8%的年单利率（单利）（按照从投资款到账之日起算到分配时点为止）回报（该项分配称为“优先回报”）；

3、弥补回报：如在向有限合伙人支付优先回报后仍有余额，则应将该余额100%向普通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合计达到（优先回报 $\div$ 80% $\times$ 20%）的金额（其中，55%的部分归于普通合伙人金浦新朋，45%的部分归于普通合伙人上海烁焜）；

4、80/20分配：以上分配之后仍有余额的，其中80%归于有限合伙人（根据各有限合伙人的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20%归于普通合伙人（其中，55%的部分归于普通合伙人金浦新朋，45%的部分归于普通合伙人上海烁焜）。

普通合伙人金浦新朋根据以上（3）和（4）所得金额称为“管理绩效分成”，普通合伙人上海烁焜根据以上（3）和（4）所得金额称为“跟投绩效分成”。如果处置某投资项目所得的可分配收入不足以全额支付以上（1）或（2），则在有限合伙人之间按照投资成本分摊比例进行分配。

5、如遇有限合伙人份额调整，应按调整后的实缴资本重新计算分配金额，并进行必要的分配调整。

来源于临时投资的收入，应在所有合伙人（违约合伙人除外）之间根据其实缴资本比例进行分配。

因有限合伙人逾期缴付出资而向本合伙企业支付的违约金，计为本合伙企业

的其他收入，应在全体合伙人（但不包括支付该等违约金的有限合伙人）之间根据其实缴资本比例进行分配。

本合伙企业的存续期限届满前，执行事务合伙人应尽其最大努力将本合伙企业的投资变现，避免以非现金方式进行分配；但如根据执行事务合伙人的独立判断认为非现金分配更符合全体合伙人的利益，则在符合适用法律的前提下，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提议并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可以非现金方式进行分配。

#### **（四）公司对基金拟投资标的否决权**

上市公司不存在对基金拟投资标的拥有一票否决权。

### **四、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 **（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事项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稳定发展的前提下，充分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团队优势、项目资源优势，有效降低投资风险，为公司及股东创造合理回报，同时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本次投资事项设立的主体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 **（二）存在的风险**

1、本次投资事项尚需进行工商登记、基金备案等手续，具体实施情况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

2、投资基金具有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的特点，本次投资存在回收期较长、短期内不能为公司贡献利润的风险。

3、本次投资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周期、监管政策、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影响，可能面临投资后无法实现预期收益、不能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甚至可能存在投资失败及基金亏损的风险，本基金无保本及最低收益承诺。

公司会持续关注本次合伙协议投资的项目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其他事项**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合伙企业金浦慕和份额认购，亦未在合伙企业金浦慕和中任职；

2、公司本次合作事项不存在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

3、在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

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

《上海金浦慕和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3日